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許仲琴

電話：04-22334261分機372

傳真：04-22334665

電子信箱：cchsu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生墓字第10901607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0160758_Attach01.pdf、1090160758_Attach02.pdf、1090160758_Attach03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太平區第五公墓禁葬公告」1份，敬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(分處)(含附件)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(第一工作站)(含附件)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(墓政管理課)(含附件)

